

中心診所醫療財團法人中心綜合醫院
廠商投標證件審查表

案名	店面租賃契約		
投標文件	符合	不符合	不符合原因
押標金：20,000（受款人本機關全銜：中心診所醫療財團法人中心綜合醫院）（以在我國設立登記且於境內營業之銀行開發之不可撤銷擔保信用狀繳納押標金，須一併檢附「信用狀」、「空白匯票」及「匯票承兌申請書」）			
納稅證明文件影本(最近一期或前一期)			
廠商誠信治理承諾書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投標階段未提出者仍為合格。但應於簽約前補正。）		
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內無退票紀錄之票據交換所、金融機構或政府電子採購網出具之信用證明文件。（查詢日期應為截標日前半年以內、「無退票紀錄」應由出具之金融機構加蓋查覆單位章，始可做為證明文件，由政府採購網產製者，無查覆單位章，仍為合格）（廠商若為分公司，應以總公司申請票據信用資料查詢）			
登記或設立之證明文件。 應檢附之其它相關文件： 1. 財簽報表。 2. 獲利情形。 3. 經營項目。			

備註：1. 投標廠商應提出之證明文件，除招標文件另有規定者外，以影本為原則。
2. 廠商應檢附之相關文件：詳投標須知。

審查結果：相符 不符

審查人：